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金易达磋商（工程）2024-1017

采购项目名称：甘河工业园区西区甘家口、汉东村建筑垃圾清理项目

采 购 单 位：甘河工业园区管委会公共设施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金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目录

竞争性磋商文件 1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4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1

一 、 说 明 11

1.适用范围 11

2.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11

3.磋商费用 12

二、磋商文件说明 12

4.磋商文件的构成 12

5.磋商文件的质疑 12

6.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13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3

7.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3

8.磋商报价及币种 13

9.磋商保证金 14

10.磋商有效期 14

11.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14

12.磋商响应文件编印和签署 14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13.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

14.递送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日期 15

15.磋商响应文件的撤回 15

五、磋商过程 15

16.磋商过程 15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16

17.磋商小组 16

18.磋商程序 17

19.评审办法 18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22

20.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22

21.成交通知 22

八、授予合同 22

22.签订合同 22

九、磋商活动终止 23

23. 终止情形 23

十、处罚 23

24.处罚情形 23

十一、其他 24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工程类） 25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0

附件 1：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30

附件 2：磋商函及磋商报价表 31

附件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3

附件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4

附件 5：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35

附件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36

附件 7：施工组织设计 37

附件 8：项目管理机构 42

附件 9：资格审查资料 44

附件 10：磋商保证金 49

附件 11：磋商最后报价表 50

附件12：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52

附件13：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53

附件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4

附件15：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55

附件16.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56

第六部分 磋商及采购项目要求 57

一、磋商内容 57

二、投标报价说明 57

四、技术标准和要求 57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甘河工业园区西区甘家口、汉东村建筑垃圾清理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青海金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 ）受 甘河工业园区管委会公共设施管理局 （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对甘河工业园区西区甘家口、汉东村建筑垃圾清理项目 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予以公告，欢迎潜在的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青海金易达磋商（工程）2024-1017；

项目名称：甘河工业园区西区甘家口、汉东村建筑垃圾清理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800000.00元；

最高限价：1797906.78元；

采购需求：根据《西宁市打造高原“洁净”城市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三年行动方案》（宁办发）【2021】32号文件的要求，为营造干净整洁的区容环境，现需对园区西区甘家口、汉东村建筑垃圾约11万方进行清理。（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

施工工期：30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的企业，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 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本项目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的

建造师执业资格；

3、省外申请人须提供有效的《省外进青建筑业企业备案手续》，同时应具备有效的安全

生产许可证。

4、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 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 录名单的，取消响应资格。（提供“信用中国 ”“中国政府采购网 ”网站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

询截图，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天内）

5、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 办法》 （财库【2020】46 号）要求，全面支持中小微企业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10** 月**18** 日至 2024 年**10** 月**24** 日（法定公休日除外），每日上午 00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2 时 00 分至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下同）。

地点：青海省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方式：网上下载。网上报名需获取纸质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经完成报名并支付招标文件费用

后（以代理机构账户到账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邮寄（邮费由供应商承担）。

售价：现场发售 0 元/包。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10月28 日下午 14 点 30 分

地点：青海金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金座威尼谷2号楼2单元10楼2101室）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10月28 日下午 14 点 30 分

地点：青海金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金座威尼谷2号楼2单元10楼2101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它补充事宜

本次采购不接受供应商以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形式的响应文件；本项目公告将在

《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

公告内容以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招 标 人：甘河工业园区管委会公共设施管理局

地址：甘河工业园区

联系人：董先生

联系电话：0971-2290168

招标代理机构：青海金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金座威尼谷小区2号楼2单元10楼2101室

邮 编：810000

联 系 人：孔先生

电 话：0971-5119939

青海金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10 月 17日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甘河工业园区西区甘家口、汉东村建筑垃圾清理项目 |
| 采购项目编号 | 青海金易达磋商（工程）2024-1017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采购预算额度 | 1800000.00 元 |
| 最高限价 | 1797906.78元 |
| 项目分标段个数 | 无 |
| 采购要求 | 根据《西宁市打造高原“洁净”城市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三年行动方案》（宁办发）【2021】32号文件的要求，为营造干净整洁的区容环境，现需对园区西区甘家口、汉东村建筑垃圾约11万方进行清理。（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 |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2、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的企业，并在 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本 项目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的建造师执业资格； 3、省外申请人须提供有效的《省外进青建筑业企业备案手续》，同时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4 、 经 信 用 中 国（ www.creditchina.gov.cn ） 、 中 国 政 府 采 购 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 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 消响应资格。（提供“信用中国”“ 中国政府采购网 ”网站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天内）5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促 |

|  |  |
| --- | --- |
|  | 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 号）要求，全面支持中小微企业投标。 |
| 计划工期 | 30日历天 |
| 公告发布时间 | 2024 年10月17 日 |
| 财务要求 | 磋商供应商须提供经第三方机构出具的 2022 年或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从成立时间算起。成立未满一年或成立刚满一年但未到审计期的新企业须附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 税收状况 | 磋商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度近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记录的证明材料； |
| 社保状况 | 磋商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度近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 |
| 磋商文件获取时 间 | 2024 年 10 月 18日至 2024 年**10** 月 24日（法定公休日除外），每日 上午 00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2 时 00 分至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下同） |
| 磋商文件获取地 点 | 青海省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 需提供资料 | 1、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提 供三证合一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2、提供公司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须附被授权人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以上资料除原件外均需加盖公章。 |
| 磋商保证金 | 1 、交纳金额：36000.00 元；2 、投标保证金形式：保函、保单、银行电汇、转账；如保证金须由 投标人从其基本账户汇（转）入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保证金专用账号，票据附言栏内须注明项目（包括标段）名称及用途；附投标保证金汇出凭据（复印件）、基本账户开户行许可证（复印件）；3、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银行到 |

|  |  |
| --- | --- |
|  | 账时间为准；开户银行：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民中心支行投标保证金账号：8201 0000 0004 68362收款单位：青海金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4、投标保证金及利息的退还，由招标代理机构通过银行转入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的原银行汇（转）出账户；5、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6 、投标保证金利息起算日期：到账第二天；7、投标保证金及利息退还日期：招标代理机构自收到招标人送交的书面合同的第二日起 5 日内，以银行转账日期为准。 |
| 履约保证金 | 按合同约定执行 |
| 磋商截止时间 | 2024 年10月28 日下午 14 点30 分 |
| 磋商时间 | 2024 年10月28 日下午 14 点30 分 |
| 磋商响应文件送 达及磋商地点 | 青海金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金座威尼谷小区2号楼2单元10楼2101室）请供应商开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 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开标系统并进行签到，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的或非系统原因加密文件上传不成 功的或没办理 **CA** 锁而造成加密文件无法解密、加密文件无法上传的视为无效投标）。 |
| 采购单位及联系 人 | 采购单位:甘河工业园区管委会公共设施管理局联系人：董先生联系电话：0971-2290168 |
| 采购代理机构及 联系人 |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金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金座威尼谷小区2号楼2单元10楼2101室联系人：孔先生电话：0971-5119939 |
| 财政监管部门及电话 | 单位名称：甘河工业园区财政局联系电话：0971-2291121 |

|  |  |
| --- | --- |
| 招标代理费 | 收取对象：成交人。金额：15600.00元（壹万伍仟陆佰元整）收费标准：参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执行。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 |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 、 说 明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磋商邀请书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2.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 合格的投标人：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及《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第 17 条的规定，

并提供下列材料：

(2)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的施工企业；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 相应的施工能力；

(3)委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的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

产考核合格证书；

(4) 省外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省外进青建筑业企业业绩手续》，同时应具备有效的安全

生产许可证。

（5）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信用信息栏中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

图（截图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 10 天内）；

(6)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注：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

办法》 （财库【2020】46 号）要求，全面支持中小微企业投标。

2.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l）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采购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 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

3.磋商费用

投标人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发生的费用不承担 任何责任。

### 二、磋商文件说明

4.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磋商文件包括：

（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投标人须知

（3）竞争性磋商评审及成交办法

（4）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5）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6）磋商及采购项目要求

（7）工程量清单

（8）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投标人未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根据相关法规要求，此

类投标将被拒绝（视为无效投标）。

5.磋商文件的质疑

投标人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应在获取磋商文件止日或者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至少 1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不接受匿名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视情况予以答复，并将变更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投标

人。

6.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者澄清。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 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不足 5 日的，顺延

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和开标时间，并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的三日前，将变更公告发布在青

海省政府采购信息网上。

###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投标人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 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

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

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投标人负责。

8.磋商报价及币种

8.l 磋商报价为总报价。必须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税金、设备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一次性综合报价。

8.2 磋商函中应注明磋商有效期。

8.3 投标人应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 可信， 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4 磋商最后报价为闭口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5 磋商币种为人民币。

9.磋商保证金

9.1 投标人须在磋商截止期前按采购项目预算额度提交投标保证金，缴纳的磋商保证金 不得超过项目预算的2％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本次采 购活动中未成交且投标人未发生违规行为的，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法定期限内退还磋商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9.2 磋商保证金由投标人以现金或转款方式直接缴入“青海金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银行帐户。

10.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天。

11.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

写的磋商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四部分内容）：

（1）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2）磋商函及磋商报价表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7）施工组织设计

（8）项目管理机构

（9）资格审查资料

（10）磋商保证金

（11）磋商最后报价

（12）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 盖章；投标人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投标人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12.磋商响应文件编印和签署

12.1 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

字和盖章，其他地方均需加盖公章。

12.2 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3.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供应商将加密的响应文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采云开标系统，如果供应商未按

要求将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上传，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13.2 供应商以电报、电话、传真形式投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接受。

14.递送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日期

14.1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与磋商地点相同。

14.2 所有磋商响应文件都必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送至磋商地点。

14.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

15.磋商响应文件的撤回

允许投标人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声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但提交最后报价之后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五、磋商过程

16.磋商过程

16.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磋商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本项目的磋商活动。投标人应 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否则，视为自动弃权。

16.2 磋商时，磋商响应文件中“最初报价表 ”内容与“工程量清单报价 ”不一致的，以 “最初报价表 ”为准。投标报价文件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 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 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 为准。

16.3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监管、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

16.4 磋商过程有专人记录，并存档备查。

###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17.磋商小组

17.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 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 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要求投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3）推荐预成交候选供应商；

（4）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7.3 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

责任；

（3）对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4）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5）解答投标人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6）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7.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7.5 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 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18.磋商程序

18.1 进入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 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复审的程序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8.2 初审阶段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磋商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 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8.2.1 实质性偏离是指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资格性审查评审办法（初步评审）的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

（1）不符合第 2.3 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3）未按第 11.1 款（1）-（10）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4）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5）投标人擅自改动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包括其他项目清单）的；

（6）不可竞争费用未按相关规定计取的；

（8）工程量清单未由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和加盖资质专用章的；

（9）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时间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10）投标有效期、法定代表人授权期限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

（11）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12）不按磋商小组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4）磋商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5）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额度的；

（16）磋商专家小组认为应按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况。

18.2.2 非实质性偏离是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 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这些内容不会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 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1） 磋商响应文件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5）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情况。

磋商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澄清说明材料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等 候答疑，并对评委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如不在场则视为自动放弃）。该内容不得超出磋 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 分。答疑期间，投标人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仍 不能说明问题的，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磋商资料做出评审意见。磋商小组对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的内容将不予接受。

18.2.3 在磋商响应文件初审、复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 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磋商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8.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 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 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 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8.4 比较与评价：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办法和标准，对初审阶段合 格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服务评估方面的综合比较与评价。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 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 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按最后报价偏差率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管理机构、企业业绩与信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19.评审办法

19.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 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投标管理办法》、《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 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内容分为磋商报价 （最后报价）、施工组织设计、建筑市场信用、项目管理班子、企业业绩组成（满分100 分）。

19.2 资格性审查评审办法（初步评审）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形式评审标准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

|  |  |  |  |
| --- | --- | --- | --- |
|  |  |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
| 2 | 资格评审标准 | 合格的供应商 | 符合“合格的供应商 ”之规定的 |
| 磋商有效期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安全生产许可证 |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 《青海省省外建 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表》 | （指外地进青企业） |
| 企业资质等级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财务状况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其他资格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磋商报价 | 磋商报价不超过采购控制价的 |
| 串通、虚假响应及其他违法行为 | 响应文件中不存在串通磋商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 |
| 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磋商内容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工期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工程质量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磋商保证金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工程量清单 | 符合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的 |
| 澄清、说明或补正 | 按磋商小组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  |  | 其他情形 |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磋商专家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处理的其他情况 |

19.3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

|  |  |
| --- | --- |
| 内容 | 编列内容 |
|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 一、施工组织设计：42 分二、业绩 18 分三、项目管理班子 10 分四、磋商报价 ：30 分注：评审规则要落实支持创新、绿色发展、中小企业发展。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42 分 |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9 分 | 施工部署合理，施工顺序及方案切实可行、针对性强，各项管 理目标明确，技术措施满足工期、质量、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要 求较佳并切实可行得 9 分；有施工部署，各项管理目标、技术措 施满足工期、质量、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要求得 6 分；具有施工 方案并有一定针对性能基本满足此次施工要求的得 3 分；没有不得分。 |
|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9 分 | 质量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责任明确、管理制度健全有效， 各项技术措施、主要分项工程、作业指导书符合现行国家质量验 收标准要求得 9 分；有质量管理体系，管理人员责任分明，各项 验收标准满足采购需求及国家要求得 6 分；质量管理体系及人员划分能基本满足此次采购要求的得 3 分；没有不得分。 |
|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8 分 | 安全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岗位责任明确、各种安全教育制 度健全有效、施工现场安全技术管理及防护、防范措施得力，符 合国家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得 8 分；提供安全管理体系、管理人员 有岗位职责且安全技术管理及防护和防范措施得 5 分；具备安全管理体系及相应措施，能基本满足本次采购要求的得 3 分；没有不得分。 |

|  |  |  |
| --- | --- | --- |
|  |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8 分 |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岗位责任明确，环境管理 方案切实可行、能有效运行。污物处理与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有 关环境保护标准得 8 分；满足环境保护标准，有相应的环境管理 人员，方案可行、有效得 5 分；具备环境保护管理体系能满足此次采购要求的得 3 分；没有不得分。 |
|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8 分 | 施工流程能满足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工程质量要求，流水作 业能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管理措施能有效保证 工期计划的顺利完成得 8 分；保证工期内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作业 得 5 分；工期内能完成此次施工的得 3 分；没有、不满足的不得分。 |
| 业绩（18）分 | 企业业绩：提供（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建的类似工程每承建一个得 3 分，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签字盖章页扫描件为准（否则不得分），满分 15分。项目经理业绩：提供（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建过的类似工程每承建一 个得 3 分，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签字盖章页原件扫描件或竣工验收备案表扫描件为准（否则不得分），满分 3 分。 |
| 项目管理班子(10 分） |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依据《青海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主要管理人员配备办法》 要求，配备施工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附施工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配备标准）。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齐全，得 10 分。每缺少一人扣分值根据本项目规模在招标文件中明确，扣完为止。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需提供岗位资格证书和社保证明。 |
| 磋商报价30 分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 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 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30（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注：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20.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20.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 3 名以上供应商候选人，并由采购人按

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0.2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报告推荐

的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1.成交通知

21.1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本公告在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

21.2《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

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八、授予合同

22.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 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工程量清单、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管理机构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2.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 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工程量清单、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管理机构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2.3 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由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商定，但数额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 10%），履约保证金须缴纳到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22.4 成交供应商在法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按违约处理。同时，采购代理机

构和采购人可依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排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协调双方签订采购合同。

22.5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等， 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22.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青 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九、磋商活动终止

23. 终止情形

23.1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磋商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活动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额度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2 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 十、处罚

24.处罚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成交供应商的成交结果无效，履约保

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省财政厅依法进行处理：

24.1 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4.2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4.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4.4 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24.5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24.6 未按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24.7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24.8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因种种原因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24.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 十一、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

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工程类）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金易达磋商（工程）2024-1017

采购合同编号：QHJYD-2024-1017

合同金额（人民币）：

采购单位（委托方）： （盖章） 成交供应商（受托方）： （盖章）

磋商日期：

发包人（采购人）：

承包人（成交供应商）：

根据\*年\*月\*日（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竞争性磋商结果和磋商文件的要求。依照《中华 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 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该工程项目的合同条款及格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 国简明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2 年版）规范文本制定，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及合 同附件格式同时适用于该文本。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资金来源：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一次交验合格。

承包人项目经理：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合同价款（大写）： ￥:

支付方式：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付总工程款的 ，工程验收合格之后付总工程款 的 .

乙方在签订合同前提交中标价的 %作为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后，履约保证金转为

质保金，在质保期满 1 年且无质量问题后，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以转账方式予以退还。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本合同协议书；

2、标准文本的专用条款、通用条款；

3、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4、成交通知书；

5、磋商响应文件及附件；

6、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

7、工程报价单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双方有关工程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

七、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责任：工程保修执行建设部《建设工程保修办法》按规定办理质量保修手续。承 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工程竣工后，为保证工程合理使用期内正常使用， 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并按规定向发包人提交 5%的工程质量保修金，待完 成质量保修责任、保修期满后支付给承包人。

八、竣工验收

1、工程验收。由发包人、承包人组织、工程质监部门进行验收。

2、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生工程质量问题，承包人在接到需方通知一周内（以传真日期为准） 给予答复，如属于承包人的责任，承包人负责修复、更换，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如因 发包人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承包人应积极配合解决，费用由发包人负担，修复或更换时间最 长不超过 10 天。

3、如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通知七天内没有答复，则视为承包人承认其工程质量问题，发包

人有权自行处理，承包人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九、施工要求

1、施工现场应做好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执行《青海省建筑施 工项目安全标准化评价细则》青建工[2007]218 号文件，必须满足国家及地方对安全生产、文 明施工相关规定。

2、承包人必须按照本项目的施工图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质量验评标准组织施 工。建立和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以承包人主体行为规范和施工人员的工作质量，确保各单位工 程的施工质量。

3、本工程所需主要施工材料均由承包人负责供应，调剂材料需满足设计和符合国家标准， 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加工订货成品、半成品及构件的供应方式，由承包人按进度、设计要求标 准，在征得发包人同意后，负责加工订货，发包人有权对质量负责监督。施工所用的材料、设 备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设计要求，所购的材料、设备必须有生产许可证、质量保证书、出厂合格证，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4、突出抓好施工过程中的“三控制 ”，加强全过程质量管理。在施工过程中要认真做好 原材料控制、工艺流程控制、施工操作控制；加强每道工序的质量管理，对各工序间的交接检 验及专业工种之间交接环节的工程质量应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检查验收，抓好全过程质量管理。 同时，还应健全为满足施工图设计和建筑物功能要求的抽验检查制度。

5、本工程采用的主要材料、半成品、成品、建筑构配件、器具和设备应进行现场验收。 凡涉及安全、功能的有关产品，应按各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进行复验和抽验，并经监理 工程师（建设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认可。

6、各工序应按施工技术标准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成后，应进行检查。相关各专业 工种之间，应进行交接检验，并形成记录。未经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技术负责人）检查认可，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7、承包人必须编制好切实可行的施工进度计划，以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

合理地使用人力、物力和财力，确保工程按期完成。

8、承包人应建立和健全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和安全生产责任制，认真执行《建筑施工安全 检查标准（JGJ59－99）》，提高安全生产工作和文明施工的管理水平。施工现场不但应该做 到安全生产不发生事故，同时还应做到文明施工、整齐有序，尽量减少施工噪音和对周围环境的污染，争创“施工现场文明工地 ”。

9、施工期间应努力做好与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质量监督部门的工作协调、配

合工作，虚心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工作、提高管理水平。

10、单位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自行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检查评定，并向发包人提交工程验 收报告及相关资料。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管理规定和双方在合同中的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1、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行业的现行有关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 范及验收统一标准。

12、本次采购的主要材料须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看样订货。

十、违约责任

1、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交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20 天及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事宜。

2、承包人不能按期交工，除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外，应向发包人偿付延期违约金，按工程总

价每日 3‰计算，但金额不得超过工程价的 10%。

3、当发生合同纠纷时，双方本着友好协商态度解决，当达不成共识时由发包人所在地经济 合同仲裁委员会或人民法院仲裁裁决。

4、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都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发包人、承

包人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发包人、承包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盖章后即生效；

2、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工程量清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执行。

4、本合同一式刘份，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备查两份。

承包人（全称）：（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传：

开户银行：

账号：

发包人（全称）：（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传：

合同备案部门：采购代理机构

负 责 人： 经 办 人：

合同签约时间：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附件 1：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投 标 人：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2：磋商函及磋商报价表

磋商函及磋商报价表

（一）磋商函

致： （采购单位）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 的投标总报价，施工工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计 日 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一次性交验合格。

我方的上述磋商报价中，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 元；规费： 元；人工费： 元；暂列金额： 元；暂估价： 元。

2. 投标有效期自磋商开始之日起60天内有效。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

标报价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 。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日期：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 投标总价 （元） | 工程质量 | 开工 日期 | 竣工日期 |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小写） |  |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采购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 年龄：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

 （法定代表人姓名） 特授权 （委托代理人姓名）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

项目的磋商、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

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注：授权期限必须满足磋商有效期的要求）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务： 职务：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人： （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 5：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 （采购代理机构）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 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

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

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 ”产品、以次 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 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

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附件 7：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 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

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图、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项目管理机构等。

2.图表及格式要求：

（一）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二）劳动力计划表

（三）进度计划

（四）施工总平面图

（一）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设 备 名 称 | 型号规格 | 数 量 | 国别 产地 | 制造 年份 | 定额功率 （KW） | 生产 能力 | 用于施 工部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劳动力计划表

|  |  |
| --- | --- |
| 工种 |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进度计划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 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四）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注明临时设施、加工车 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 附件 8：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养老保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学历 |  |
| 职称 |  | 职务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毕业学校 | 第一节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主要工作经历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担任职务 | 发包人及联系 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附建造师执业资质证书、注册证书、安全考核合格证、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 险复印（或扫描）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或扫描）件。

其他项目管理人员应附身份证、职称证（或上岗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或扫描）件。

#### 附件 9：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 传 真 |  | 网 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 工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注：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 印件（或扫描）件。

（二）财务状况报告及依法缴纳税收和

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财务状况：磋商供应商须提供经第三方机构出具的 2022 年或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审计

报告。

2、税收状况：磋商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度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记录的证明材料；

3、社保状况：磋商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度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

材料；

4、成立未满一年或成立刚满一年但未到审计期的新企业须附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地址 |  |
| 发包人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开工日期 |  |
| 竣工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工程质量 |  |
| 项目经理 |  |
| 技术负责人 |  |
|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注：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自 2021 年1月1日以来承建项目的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签字盖章页原件扫描件或竣工验收备案表扫描件为准。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地址 |  |
| 发包人电话 |  |
| 签约合同价 |  |
| 开工日期 |  |
| 计划竣工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工程质量 |  |
| 项目经理 |  |
| 技术负责人 |  |
|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注：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扫描（或复印）件。每张表 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1、提供企业进青备案登记（指外地进青企业）等方面的相关资料复印（或扫描）件；

2、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可

自定）

#### 附件 10：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

附磋商保证金汇出凭据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交。

#### 附件 11：磋商最后报价表

磋商最后报价

投标单位名称：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最初报价 | 调整因素 | 最终报价 | 工程质量 |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  |  |  |  |  |  |  |
| 最终报价（大写）： |
| 最终确定的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优惠条件） |

注：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最后报价与首次报价的价格发生的浮动比例，在项目签订合同

时对首次报价单价的基础上进行同比例浮动，作为签订合同的最终单价。

2、此表不需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投标人事先须盖章、签字。在磋商期间，由磋商 小组确定合格的投标人现场填写。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2：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青海金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特此声明。

若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磋商，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各网站的查询截图及信用中国完整的信用报告，时间为响应截止时间前10天内)。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13：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供应商名称） 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工程（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

[1](#bookmark52)

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 （标的名称） ，属于工程（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 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件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青海金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 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 人。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 附件15：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备注：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

 企业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16.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拟。

# 第六部分 磋商及采购项目要求

一、磋商内容

甘河工业园区西区甘家口、汉东村建筑垃圾清理项目，该项目已具备施工条件，现组织磋商活动。详见工程 量清单及现场实际情况。本次采购项目的现场实际情况，请投标人与采购单位自行联系。

二、投标报价说明

磋商报价应根据磋商文件中招标内容，对园区西区甘家口、汉东村建筑垃圾约11万方进行清理，根据磋商文件中的相关计价要求及依据自主报价。

四、技术标准和要求

1、工程概况：该项目为甘河工业园区西区甘家口、汉东村建筑垃圾清理项目，根据《西宁市打造高原“洁净”城市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三年行动方案》（宁办发）【2021】32号文件的要求，为营造干净整洁的区容环境，现需对园区西区甘家口、汉东村建筑垃圾约11万方进行清理。

2、工程建设条件：现场已具备施工条件。

3、工程建设要求：

（1）质量要求：合格

（2）施工工期：30日历天

（3）该工程不得转包；